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李昀柔

電話：(03)3322101分機7458

電子信箱：10037105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大溪區福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5月31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學字第110004868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_1100048680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「臺南市立永仁高中慈輝班入學申請作業要點」1份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110年5月28日南市教安(一)字第1100669233號函辦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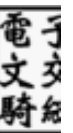
二、相關申請資訊如下：

(一)申請資格：國民中學階段學生，因家庭遭遇變故而中途輟學，經追蹤輔導返校而無法適應就學環境，或因家庭功能失調，以及因列為中低、低收入戶而有中輟之虞，經監護人或法定代理人同意接受輔導就讀。

(二)申請時間：即日起至110年6月25日（星期五）前皆可提出申請。

(三)申請審核通過之學生，臺南市永仁高中將另行通知辦理後續轉介事宜。

三、若有相關疑問請逕洽臺南市永仁高中簡教師，聯絡電話：06-3115538分機602。



輔導室 110/06/01 15:55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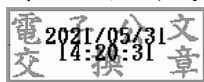


1100003373

有附件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中小(不含秀才分校)(桃園市立文青國民中小學籌備處、桃園市蘆竹區五福國民小學籌備處除外)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